

债券代码：163617 债券简称：20 藏投 01

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20 藏投 01”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的公告

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2020 年 6 月 9 日，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通过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了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20 藏投 01”），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

根据《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其中的 78,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剩余 2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

一、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结合公司近期资金的实际需求，拟将“20 藏投 01”项下 1 亿元募集资金的用途，由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调整为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占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的

比例为 10%。

二、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授权和决策情况

（一）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的授权、决策权限的约定

根据《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第四款的约定：

“（三）对于调整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发行人拟对董事会、总经理的分级审批流程进行授权，具体程序如下：

- 1、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60%（含）以下的，应当召开董事会会议，依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表决通过后，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之后方可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为 1 亿元，占“20 藏投 01”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0%。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的分级审批权限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权限范围。

（二）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的授权和决策的履行情况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参会并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 1、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调整“20 藏投 01”项下募集资金用途的申请议案；
- 2、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将“20 藏投 01”项下 1 亿元募集资金的用途由补充流动资金调整为偿还到期债务的议案；
- 3、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将“20 藏投 01”项下 1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如下到期债务的议案：

序号	拟偿还的金融机构债务	本年度还款金额 (元)	拟用募集资金金 额(元)	还款日期
----	------------	----------------	-----------------	------

1	中信银行贷款（拉萨环城路西段）	45,000,000.00	45,000,000.00	2021/1/20
2	民生银行流动资金贷款（696488976）	500,000.00	500,000.00	2021/1/21
3	远东宏信租赁	5,244,000.00	5,244,000.00	2021/1/30
4	徽银金租	35,251,666.67	35,251,666.67	2021/2/2
5	远东国际租赁	4,960,000.00	4,960,000.00	2021/3/18
6	远东国际租赁	9,260,000.00	9,044,333.33	2021/3/20
合计		104,195,666.67	100,000,000.00	

4、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授权次仁拉姆具体承办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后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9 日起，至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经受托管理人东方财富证券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核查通过之日止。

三、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以及偿债用途明细。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金额为 88,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2,000.00 万元。

其中 88,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明细如下：

一、偿还到期债务单位：万元		
债务名称	未偿金额	拟使用金额
西环项目借款（中信银行 1585 账户）	61,000.00	2,500.00
光大银行委债 002	50,000.00	3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	37,500.00
平安租赁一期	9,300.00	8,000.00
中信银行贷款（拉萨环城路西段）	90,000.00	4,500.00

民生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696488976)	15,000.00	50.00
远东宏信租赁	27,000.00	524.40
徽银金租	30,000.00	3,525.17
远东国际租赁	5,200.00	496.00
远东国际租赁	10,000.00	904.43
偿债合计		88,000.00
二、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12,000.00
合 计		100,000.00

(备注：上表中以粗斜体显示的内容，为本期公告拟增加或调整后的用途和偿债金额明细。)

四、 后续资金使用计划及承诺

发行人后续将严格按照本公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后续资金进行使用，并始终恪守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本期债券不会违规增加政府性债务规模，不会用于偿还政府性债务或公益性项目建设，不会用于金融子公司的运营、不会用于房地产业务以及不用于资金拆借等行为。

五、 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影响分析

发行人拟调整“20 藏投 01”项下 1 亿元募集资金的用途，系发行人根据当前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做出的调整，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

